# 昆明市呈贡区乌龙街道探索“1234”工作法 推动“普法强基”工作见实效

为填补法治宣传工作的短板弱项，全面提升基层普法工作质效，昆明市呈贡区乌龙街道按照呈贡区委、区政府及区普法强基补短板专项行动工作指挥部的工作部署，高度重视、统筹谋划，以“1234”工作法推动普法工作出实效。

“1”是围绕一个总目标，即“七降两升”。

乌龙街道下辖11个社区92个居民小组，辖区面积为18.41平方公里，截至目前，辖区总人口数达66265人。辖区内有12个居民住宅小区，七彩云南、花千坊、东盟大厦、万达广场4个大型商业广场，5个集贸市场和19所中小学校、幼儿园。随着城市化进程的推进，社区基层矛盾纠纷、不稳定因素增多，特别是城市社区集企事业单位、大型商业广场、建筑工地、集贸市场、学校、居民小区等于一体，人口流动性大、情况错综复杂，房地产领域、劳动关系领域、金融领域、公共卫生领域、城市管理领域、教育领域等重大矛盾纠纷、风险隐患突出，物业管理与居民的矛盾纠纷居高不下，电信网络诈骗发案率高。

面对社会风险隐患增多的形势，乌龙街道以“七降两升”为目标，统筹推进普法强基补短板专项行动，定期召开平安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信访联席会、综治维稳工作会、普法强基工作推进会等部署会议，分析研判辖区风险隐患，先后制定下发了一系列制度文件，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制定工作措施，合力做好疏导化解工作。

“2”是做到两个提升，即组织领导统筹能力水平提升和基层依法治理水平提升。

提升组织领导统筹能力水平。乌龙街道成立了以政法委员、人大工委主任、派出所所长为指挥长，派出所教导员、街道宣传委员为副指挥长，街道班子领导和各办、各中心、各执法队主任以及各社区党组织书记为成员的指挥部，统一组织、指挥、调度街道普法强基补短板专项行动的各项工作；从街道、派出所、司法所抽调人员成立工作专班，建立周推进、月研判、季总结工作制度，采取任务交办、清单管理、督导检查、通报约谈等机制，实体化推进工作，确保各项措施落实见效；组建乌龙街道普法队，重点培养一批普法工作骨干，以微信工作群等媒介为纽带，建立组织体系和工作体系。制定了《乌龙街道普法强基补短板专项行动工作考评细则》，将11个社区、街道各部门及各级责任领导、包案领导实行捆绑考核，责任到社区、具体联系人员，每月“一通报、一约谈”，牢固树立责任意识。

提升基层依法治理水平。乌龙街道积极组织部门及社区“法律明白人”、“两委”干部参与“普法强基‘法律明白人’”大课堂集中学习；积极参与普法强基答题游戏；邀请昆明市公安局呈贡区分局民警等，就《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等内容开展讲座，帮助基层干部厘清工作思路，解决街道普法工作队员在开展普法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同时，进一步修订社区居规民约、规范议事程序和工作人员办事流程，注重从源头加强基层治理，减少各类矛盾纠纷，进而避免民转刑案件、命案发生，全面提升基层依法治理水平。

“3”是落实三个常态化，即排查化解常态化、精准普法常态化及督导指导常态化。

重点人员、重点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常态化。强化社区属地责任，充分发挥部门职能作用，整合派出所、司法所专业部门力量，调矛盾、控警情、防发案，自开展普法强基工作以来，乌龙街道针对六类重点群体人员、重点行业领域、重点地区开展专项普法工作，对排查出的婚恋家庭矛盾纠纷当事人、闲散流动人员或务工人员、刑释解教人员、重点信访人员等建立数据信息库，“一对一”进行分析研判和评估，精准普法，避免因不懂法、不敬畏法律引发各类矛盾纠纷和极端事件的发生；针对房地产领域、劳务关系领域等重大矛盾纠纷成立乌龙街道工作专班，深入一线开展工作，早介入、早调解，主动与业主代表、诉求强烈者进行沟通交流，消除信息壁垒；针对影响群众安全感满意度的短板弱项，群众反映的急难愁盼问题，以普法工作为切入点进行处置。

聚焦群众的生活实际，实现精准普法常态化。在重要节点集中进行普法宣传，通过宣讲、发放资料、组织活动等方式，大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等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详细为群众解读条款内容，耐心解答群众的疑惑，让群众知道什么可以做、什么不可以做，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的法治意识。截至目前，共出动普法队员307人次，开展普法宣传活动47次；将日常工作与专项普法工作相结合，乌龙街道各部门及社区将普法强基补短板专项行动贯穿于日常工作，围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特殊群体服务管理、命案防控攻坚、婚恋家庭纠纷排查化解、预防电信网络诈骗、安全生产、劳务纠纷处置、信访案件办理、重点人员稳定等工作，以问题为导向，深入推进相关工作，实现普法宣传教育与矛盾调处化解、疏导稳控工作“一体化”推进。截至目前，为社区矫正对象、企业从业者、社区党员、辖区妇女、学校师生等重点群体开展多举措精准普法讲座25场；在重点场所量身定制普法活动，以城市社区、人口密集区为重点，加强与辖区物管、商管公司的沟通协调，多形式进行普法活动，助力社区法治建设，构建全覆盖的普法宣传主阵地，同时做到分众、分类、分层开展普法，实现普法工作由“大水漫灌”向“精准滴灌”转变，开展精准务实的普法活动。

以督导指导推动工作常态化。发挥市、区工作队、政法单位联系社区干部的资源优势，为普法工作注入新生力量，将市、区工作组、派出所、司法所人员编入街道普法工作队，履行好“督导员、战斗员、调解员”职责。

“4”是织密四级普法“微网格”，即“街道、社区、小组、单元”四级网格。

结合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街道进一步规范街道综治网格中心建设，压实社区网格责任，制定村（居）民小组网格任务清单，整合居民小区单元楼栋“微网格”力量，完善工作制度、健全工作机制；抓好网格化管理、把工作落实落细。乌龙街道按照“务实、管用”的要求，将街道划分为64个五级网格，每个网格覆盖300至500户。依托五级网格划分实现了街道党建网格、综治网格、城市网格、卫生防疫网格“一张网格图”管理；充实综治网格人员，将普法工作纳入网格化服务管理。将社区民警、调解员、流管员、“红袖标”骨干、物管商管人员、楼栋长作为网格员，社区“两委”和社区监督委员会成员作为网格长，定岗、定人、定责统筹开展工作。在具体“微网格”工作中，党建网格主要是细化党支部、党小组、党员在普法工作中的引领治理作用，将社区党员和“双报到、双服务、双报告”党员纳入网格普法人员体系，按照街道、社区的统一安排，参与重点人群、重点地区的普法宣传；综治网格员主要开展特殊群体的服务管理、矛盾纠纷的排查化解、法治宣传、平安建设等工作；城市网格员主要完成网格案件的上报、对城市管理领域信访案件进行处置。各类网格协同推进、齐抓共管，有效解决普法“最后一公里”的问题。

普法强基工作事关辖区人民群众法治意识的提高和辖区平安和谐稳定。通过工作机制的建立和各部门对工作的齐抓共管，辖区未发生重大政治安全事件、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案（事）件，大规模集体上访事件和重大群体性事件、负面舆论事件和命案。

云南法制报2023-6-5